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325
项目名称	胶粘剂改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	广东顺德三和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b>项目简介：</b>			
<p>广东顺德三和化工有限公司于2003年03月20日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其住所位于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吉祐工业区；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阳运英；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润滑油、蓄电池、气雾剂、水性涂料、丙烯酸树脂（以上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聚酯树脂清漆、醇酸清漆；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由于企业经营发展需要，广东顺德三和化工有限公司将已许可的产品中的聚酯树脂清漆（2828）变更为胶粘剂（2828，氯丁胶粘剂、聚烯烃胶粘剂），并将现有溶剂车间内的原用于生产聚酯树脂清漆的设备变更为生产胶粘剂的设备（生产设备仍然布置在溶剂车间内），变更后设备总数量不变，生产场所不变，产品总产量不变，产品火灾危险性类别不变。企业于2019年12月10日取得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核发的《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19-440606-26-03-070844），成立“防水涂料胶粘剂高固含化技术改造项目”，该备案证包括胶粘剂改建项目。</p>			
项目组长	林毅峰		
项目组成人员	黄倩雯、文明		
报告审核人	游海		
过程控制负责人	潘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调查了该项目溶剂车间、利旧工程部分相关的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		
<b>评价结论：</b>			
<p>广东顺德三和化工有限公司胶粘剂改建项目的安全设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与之配套的安全设施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安全设施满足《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总局令第79号修订）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的安全生产条件。</p> <p>综上所述，广东顺德三和化工有限公司胶粘剂改建项目安全条件和安全防护距离满足生产安全要求，采用的安全设施满足竣工验收的安全生产条件，存在的事故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成，满足生产安全要求。其安全生产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3号）、《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397号令）、《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令第41号，2015年7月1日修订）要求，具备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条件，具备申请《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p>			
<b>现场照片：</b>			
			